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17-031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阚宗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0,526,222.54	311,662,505.71	-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8,813,090.32	147,762,783.47	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7,032,369.96	147,201,332.36	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0,835,791.23	174,977,046.22	14.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7	-2.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7	-2.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8%	6.27%	-2.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33,984,384.69	4,854,749,742.28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69,930,649.12	3,811,117,558.80	4.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9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121.8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34,520.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2,440.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5,865.79	
合计	1,780,720.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3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兵	境内自然人	42.77%	188,179,200	188,179,200		
刘云华	境内自然人	27.72%	121,968,000	121,968,000		
刘义	境内自然人	8.71%	38,332,800	38,332,800		
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6%	13,464,000	13,464,000		
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13,068,000	13,068,000	质押	13,050,000
嘉兴泰泽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13,068,000	13,068,000		
成都博源天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7,920,000	7,920,000	质押	4,600,000
陆增三	境内自然人	0.12%	528,699			
张安丰	境内自然人	0.04%	195,000			
魏楚芸	境内自然人	0.04%	172,26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陆增三	528,699			人民币普通股	528,699	
张安丰	1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000	
魏楚芸	172,261			人民币普通股	172,261	
杨翠	165,682			人民币普通股	165,682	
宋小卫	1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000	

王忠杭	11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300
杨文玲	1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00
张丰弟	10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300
杨文新	10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600
滕贵锦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刘兵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云华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刘义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刘兵为刘云华、刘义的弟弟，刘云华为刘兵、刘义的姐姐。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陆增三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 528,699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169,477.09	326,133.98	258.59%	主要系富森营销2017年3月开展“万人家博会”活动，应收未收广告费所致。
预付款项	5,949,711.75	9,365,557.03	-36.47%	主要系本期末预付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电费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88,392.32	4,452,401.56	-77.80%	主要系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金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110,180,295.77	179,790,836.04	-38.72%	主要系本期分别支付北门二店、南门三店项目工程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5,854,653.22	29,300,524.22	-45.89%	主要系2017年1月支付2016年度年终一次性奖金所致。
预计负债	304,629.00	1,347,601.00	-77.39%	主要系因鸿基木业事项，公司本期陆续向消费者先行赔付款项所致。

(二)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00,526,222.54	311,662,505.71	-3.57%	主要系依据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本期收入口径中不包含营业税。
税金及附加	18,042,624.82	32,492,181.05	-44.47%	主要系依据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本期税金及附加中不包含营业税。
财务费用	-162,017.37	10,085,188.59	-101.61%	主要系2016年度提前偿还银行借款，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57,330.80	439,633.80	-64.21%	主要系富森营销应收账款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相应坏账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834,520.55			主要系2017年3月21日，公司购买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到期，收到理财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270,562.60	662,988.54	-59.19%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成都市成华区商务局拨付的市级服务发展引导专项资金20万元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834,520.55			主要系2017年3月21日，公司购买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到期，收到理财收益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180,477.69	191,709,166.83	158.30%	主要系2017年1月16日，公司购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利丰 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510.42	26,578,983.82	-98.99%	主要系2016年度提前偿还银行借款，本期利息支出及银行还款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00%	至	10.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7,795	至	35,97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2,70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北门三店新店开业准确时间尚未确定；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与四川川南大市场有限公司签订《加盟委托管理合同》并收取一次性加盟服务费，以及购买理财产品带来的投资收益所致。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2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此次调研的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登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互动易平台上的《2017 年 2 月 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2 月 1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此次调研的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登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互动易平台上的《2017 年 2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兵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